

九龍城區議會

申請從「聘請九龍城區議會合約員工」的項目中
調撥款項予「龍城藝萃之都計劃」和
「九龍城青少年正向人生宣傳計劃－學校講座」及
通過有關的修訂財政預算

主旨

本文件旨在請各位議員考慮通過從「聘請九龍城區議會合約員工」的項目中調撥 200,000 元予「龍城藝萃之都計劃」和「九龍城青少年正向人生宣傳計劃－學校講座」及通過有關的修訂財政預算。

背景

2. 九龍城區議會於早前通過撥款 500,000 元予九龍城區節活動工作小組(下文簡稱「工作小組」)舉辦「龍城藝萃之都計劃」，透過街頭藝術繪畫以美化社區。然而，經公開招標後，設計及繪畫街頭藝術畫作(包括街頭壁畫、梯畫等)的價格超出早前預算。由於該活動可為社區帶來色彩繽紛的新氣象，促進居民的正向思維及加強對社區的歸屬感，工作小組希望畫作的數目不致大幅減少，故向區議會申請額外 100,000 元，以配合實際需要。是項活動的修訂財政預算請參閱附件一。

3. 另一方面，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亦於早前通過撥款 50,000 元予九龍城區青年活動委員會(下文簡稱「委員會」)，舉辦「九龍城青少年正向人生宣傳計劃－學校講座」。為了更有效達致推廣及鼓勵青少年學會將正向思維融入生活中，委員會希望區議會能夠額外撥款 100,000 元，以加印更多附有鼓勵字句及有趣圖案貼紙的日程記事簿，派發予區內學生，該項活動的修訂財政預算請參閱附件二。

徵詢意見

4. 為了盡快開展活動，在徵得區議會主席的同意下，現以傳閱文件方式提交文件。請各位議員考慮通過從「聘請九龍城區議會合約員工」的項目中調撥 200,000 元予「龍城藝萃之都計劃」和「九龍城青少年正向人生宣傳計劃－學校講座」及通過有關的修訂財政預算，並於 **2017 年 12 月 22 日(星期五)中午 12 時或之前**回覆。若秘書處收到的回覆中，支持意見達三分之二或以上，則秘書處會按會議常規的規定，判斷上述調撥款項申請及有關的修訂財政預算獲得通過。

九龍城區議會秘書處

2017 年 12 月

龍城藝萃之都計劃
申請修訂財政預算

1. **申請團體** : 九龍城區議會轄下九龍城區節活動工作小組
2. **活動名稱** : 龍城藝萃之都計劃
3. **財政預算** :

項目		原定預算支出 \$		修訂後的預算支出 \$		修訂後的建議撥款 \$		備註
1	設計、繪畫街頭藝術畫作(包括街頭壁畫、梯畫等)(註一及二)	(\$30,000 x 約15幅)	450,000	(\$45,835 x 約12幅)	550,020		550,020	
2	舉辦工作坊(連不少於兩名藝術工作者酬金)(註三)	(\$5,000 x 4個工作坊)	20,000	(\$5,000 x 4個工作坊)	20,000		20,000	
3	專業攝影連燒錄光碟服務(包括拍攝工作坊和街頭繪畫的情況，與及所有街頭藝術畫作的完成作品)	1套	4,000	1套	4,000		4,000	
4	剪輯活動照片並製作成活動花絮短片(註四)	1套	1,000	1套	1,000		1,000	
5	郵費(註五)		800		800		800	
6	社區幹事酬金(註六)		23,814		23,814		23,814	
7	雜項		386		366		366	
總額		500,000		600,000		600,000		

註一：有關費用及服務要求包括：

- (1)根據提供的特定主題製作設計圖；
- (2)提供設計圖及無限次修改至滿意；
- (3)視察及提供專業意見有關所有藝術作品的可行性；
- (4)製作物料及其他一切相關開支；
- (5)街頭藝術畫作的數目視乎實際可行情況及報價而定。

註二：完成承辦商報價程序後，每幅街畫的實際平均價格比預算為高。為更有效推動計劃，需增加預算，項目修訂為市場參考價格，以配合實際需要。

註三：需於2017年11月舉辦四個工作坊，包括聯絡及安排報名學生出席工作坊、每個工作坊不少於兩名藝術工作者指導學生創作、提供足夠數量的所需物資如講義及工作坊物料等，部份藝術作品會繪畫於九龍城區的指定地點。承辦商須於活動後清理場地。

註四：活動花絮包括工作坊和街頭繪畫情況，和所有街頭完成作品。短片製作包括剪輯、視像效果、文字描述、背景音樂／音效等。

註五：郵費用於郵寄報價文件予服務供應商及郵寄邀請信予學校。

註六：社區幹事負責籌備活動、運送物資及協助整理活動文件等相關工作，時薪為\$52.5，另加5%強積金。

4. **九龍城區議會秘書處的建議**：建議撥款 600,000 元，資助是項計劃。

九龍城青少年正向人生宣傳計劃－學校講座
申請修訂財政預算

1. 申請團體：
- 九龍城區青年活動委員會
2. 活動名稱：
- 九龍城青少年正向人生宣傳計劃－學校講座
3. 財政預算：

項目		原定預算支出 \$		修訂後的預算支出 \$		修訂後的建議撥款 \$		備註
1	設計及製作宣傳品 (註一) (日程記事簿)	(\$18 x 2,500)	45,000	(\$18 x 8,000)	144,000		144,000	
2	主講嘉賓及學校紀念品 (註二)	(\$250 x 15)	3,750	(\$250 x 15)	3,750		3,750	
3	雜項 (活動橫額、文具及郵費等)		1,250		2,250		2,250	不資助單價超過1,000元的資本物品
總額		50,000		150,000		150,000		

註一： 宣傳品的數量將視乎報價而定。

註二： 活動場次將視乎學校情況參與而定；每場預計有1-2位主講嘉賓。

4. 九龍城區議會秘書處的建議：
- 建議撥款 150,000 元，資助是項計劃。